

受飢兒滋養計劃讓愛循環方案訂貨撤銷/終止通知書

如欲撤銷受飢兒滋養計劃讓愛循環方案（以下簡稱「本計劃」）中之任一訂購或終止參加本計劃，請將此份撤銷/終止通知書或其他書面通知（以下簡稱「通知書」）完整填妥並簽名後，寄至或送至美商如新華茂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（以下簡稱「如新公司」），地址為：110055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57號1樓。本人得於受飢兒滋養計劃讓愛循環方案同意書（以下簡稱「同意書」）之規定情形下，撤銷本計劃中之任一訂購（以下簡稱「單次訂購」）或終止參加本計劃，且不因此承擔任何義務。任何單次訂貨一經撤銷，本人基於該單次訂購行為而交易之任何財產、支付之任何款項，如新公司將於接獲通知書後，十個營業日內全數返還，任何因該單次訂購而產生之擔保利益亦隨之撤銷。如本人終止參加本計劃，則終止前所有未依同意書撤銷之訂單均為有效，本人仍須負擔一切付款義務。

撤銷/終止內容（可複選）：

本人欲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，終止參加本計劃。

本人欲撤銷本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之訂單。

本人資料如下：

- 姓 名： _____
- 會員/自用客戶編號： _____
- 聯 絡 地 址： _____
- 聯 絡 電 話： _____

終 止 申 請 人 簽 名： _____（此欄恕無法塗改）

* 以上終止申請人簽名處，恕無法塗改其他；其他增刪塗改處，請申請人在旁簽名。
偽造他人簽名或用印，除該私文書無效外，行為人應負刑法偽造文書及/或偽造署押罪責。